115學年度 五專多元入學招生管道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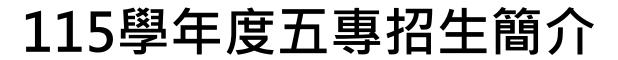




-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
- 貳、115學年度五專主要入學管道介紹 (完免、優免、聯免)
- 參、115學年其他五專招生管道
- 肆、相關問答
- 伍、招生資訊查詢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_招生學校概況

 115學年度五專招生學校計有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等41所學校,包含9所國立、32所私立,總招生名 額共超過15,000名。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_招生學校

北區(16所)

臺北商業大學 臺北科技大學 致理科技大學 龍華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大 中華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大 台北海洋科大 黎明技術學院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新生醫護專校 馬偕醫護專校 耕莘醫護專校 聖母醫護專校 康寧大學 慈濟大學

中區(6所)

臺中科技大學 虎尾科技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中臺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專校

南區(19所)

高雄科技大學 澎湖科技大學 高雄餐旅大學 臺東專科學校 美和科技大學 臺南護理專校 中華醫事科大 輔英科技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 南臺科技大學 文藻外語大學 嘉南藥理大學 大仁科技大學 台南應用科大 敏惠醫護專校 育英醫護專校 崇仁醫護專校 慈惠醫護專校 樹人醫護專校



※註:各校招生科組以115學年度招生簡章

及各招生委員會公告為準。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_五專主要入學管道流程圖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國中教育會考



取得會考成績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未錄取

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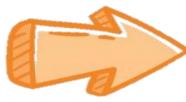
未錄取

各校五專免試續招













五專招生學校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_五專招生重要日程表

115學年度五專招生重要日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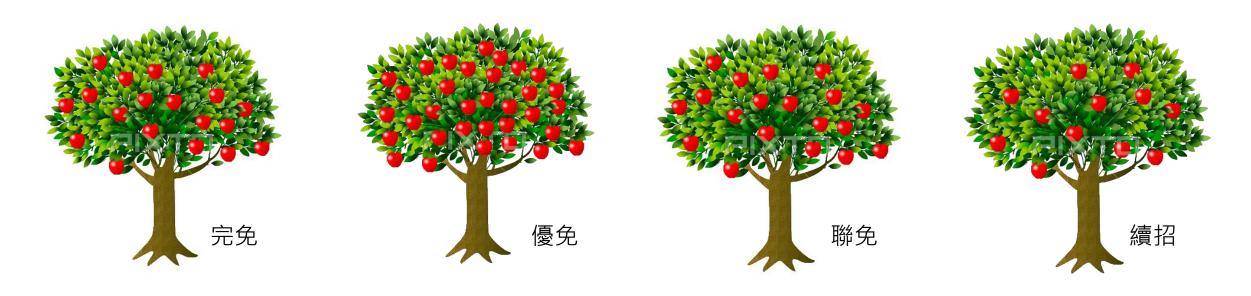
															•	/		, ,,,			1 1 1 1 V	•									
日期	年月	115.01	115.	03	115.	04					1	L15.0	5										115.06							115.07	
入學	日	15	5	7	28	29	1	3	4	14	16	17	18	19	22	27	29	2	3	4	5	8	11	15	18	19	21	25	3	8	13
管道	星期	四	_		_	Ξ	五	日	_	四	六	日	_	=	五	Ξ	Ŧī	_	Ξ	四	Ŧ	_	四	_	四	五	日	四	Ŧ	Ξ	_
國中教會者			3/5· 報名				5/1-5 勞動建				5/16 考										6/5 寄發單放 開放查詢						-6/21 =連假				
五專完免試力單獨招	人學	1/15 簡章 公告					/28-5/4 享集體報			5/14 錄取 公告							各校		5/18-6/ 到作業	/11 (各校自	訂)			6/15 12:00止 報到後聲明 放棄錄取資 格截止							
五專個 免試 <i>入</i>		1/15 簡章發 售及下 載											國中	/18-2 集體 /19-2 /網路	8名	成績及	5/27 選填系 6/2 3級距(志願序	統操作 2-3 (不含質	曾考成	6, 成績及級	6/4-8 願選填登 /5 15:00起 起(含會: 志願序積分	巴 考成績,	6/11 9:00起 網路錄取 公告及分 發結果查 詢	6/15 12:00止 錄取報到及 放棄錄取截 止							
五專聯免試力		1/15 簡章發 售及下 載																								日中集體 個別線 個別選	8-25 通訊報 路報名 訊報名 /18 /28		7/3 寄發免試入 學成績暨現 場登記分發 報到通知單		7/13 12:00止 錄取生放 棄錄取資 格截止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_招生管道

有意願就讀五專之學生共有4次主要機會,其中又以五專優先免試 入學名額最多、錄取理想科組機率最高,務必參加。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及五專聯合免試入學之「比 序項目積分」採計方式、「同分比序項目順序」、「辦理方式」及 「錄取方式」等皆有所不同,請報名學生務必注意。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_重要規範

- 學生**可同時報名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不同入學管道,惟在不同管 道皆有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
- 已在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之入學管道錄取並已完成報到手續者,若 未於簡章規定之期限前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不可報名後續之其他入 學管道(含續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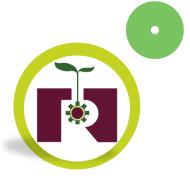












115學年度五專主要入學管道介紹(完免、優免、聯免)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招生重點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 全國**不分區**辦理**單獨招生**,共**33** 分北、中、南3區辦理招生,共 全國**不分區**招生,共**40**所招生學 所招生學校參加招生。 校參加招生。 40所招生學校參加招生。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及具有同等 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及具有同等 **學力者**都可報名。 **學力者**都可報名。 • 僅限國中**應屆畢業生**參加。 · 應屆畢業生可採「國中集體 應屆畢業生可採「國中集體」 由國中學校至**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報名」或「個別網路報名」 報名」、「個別網路報名」 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進行集體 或「個別通訊報名」。 報名作業。 · 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 者,採「個別網路報名」。 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 • 115學年度招生名額以各科核定 者,採「個別網路報名」或 招生名額40%為限,私立學校護 115學年度招生名額以國立學校 「個別通訊報名」。 理科30%為限,提供超過4,700 不低於80%(除澎湖科技大學、 臺東專科學校)、**私立學校不低** 個招生名額,讓學生有更多機會 115學年度實際招生名額於115 就讀五專理想科組,適性選擇邁 於50%為原則,提供超過9,900 年6月18日(星期四)公告。 入技職專業。 個招生名額。 招生缺額由各招生學校決定是否

招生缺額回流至五專聯免招生。

辦理續招。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其他重點提醒

五專完免

- 高中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科學 班甄選入學、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體育班甄選入學、藝術才能班甄 選入學及五專完免可同時報名, 但**皆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報 到後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115 年6月15日(星期一)中午12: 00止。
- 五專完免錄取且報到者,若未依 簡章規定日期前辦理放棄錄取資 格,則不可報名**五專聯免**及**免試** 續招。

五專優免

- 高中優先免試入學、技優甄審入學、實用技能學程、直升入學及五專完免、五專優免可同時報名但皆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115年6月15日(星期一)中午12:00止。
- 五專優免錄取且報到者,若未依 簡章規定日期前辦理放棄錄取資 格,則不可報名五專聯免及免試 續招。
-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 適性輔導」未納入五專優免之比 序項目中,亦無招生學校「自訂 項目」。

五專聯免

- 高中就學區免試入學、考試分發入學及五專聯免可同時報名,但 皆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報到 後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115年 7月13日(星期一)中午12: 00止。
- 北、中、南區五專聯免可同時報名,但各區招生學校現場登記分發日期皆訂於同一天辦理,且須攜帶學歷(力)證件正本,因此同時被多區通知時,僅能擇一區一所招生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
- 請務必注意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寄送時間,若於115年7月6日(星期一)17:00前尚未收到通知單,逕向各招生學校洽詢並請於7月8日(星期三)準時前往參加現場分發。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招生學校-完免

北區(14所)

致理科技大學 龍華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大 中華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大 台北海洋科大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黎明技術學院 新生醫護專校 馬偕醫護專校 財華醫護專校 聖母醫護專校 康寧大學 慈濟大學

中區(4所)

弘光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中臺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專校

南區(15所)



※註:各校招生科組以115學年度**招生簡章**

及**各招生委員會**公告為準。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招生學校-優免、聯免

北區(16所)

臺北商業大學 臺北科技大學 致理科技大學 龍華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大 中華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大 台北海洋科大 黎明技術學院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新生醫護專校 馬偕醫護專校 耕莘醫護專校 聖母醫護專校 康寧大學 慈濟大學

中區(6所)

臺中科技大學 虎尾科技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中臺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專校

南區(18所)

高雄科技大學 澎湖科技大學 臺東專科學校 高雄餐旅大學 臺南護理專校 美和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大 輔英科技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 南臺科技大學 嘉南藥理大學 文藻外語大學 大仁科技大學 敏惠醫護專校 崇仁醫護專校 育英醫護專校 樹人醫護專校 慈惠醫護專校



※註:各校招生科組以115學年度**招生簡章**

及**各招生委員會**公告為準。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重要日程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試
簡章發售及公告		115年 1月15日(四) 起發售及開放網路7	▼載
報名	115年 4月28日(二) ~ 115年 5月4日(一) 採「國中學校集體報名」	115年 5月18日(一) ~ 115年 5月22日(五) 採「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或 「個別網路報名」	115年6月18日(四) ~ 115年6月25日(四) 採「國中集體通訊報名」、「個別 網路報名」與「個別通訊報名」
網路選填志願		115年6月4日(四)~115年6月8日(一)	
放榜	115年5月14日(四)上午10:00	115年6月11日(四)上午9:00起	
報到	115年 5月18日(一) ~ 115年 6月11日(四) (各校自訂)	115年 6月15日(一)中午12:00前 (各校自訂)	
寄發現場登記分 發報到通知單			115年 7月3日(五) (註:115年 7月6日(一)下午5時前 學生確認是否收到通知單·若未收到經內各招生學校查詢)
現場登記 分發報到			115年7月8日(三)
錄取生放棄錄取 資格截止日	115年 <mark>6月15日</mark>	(一)中午12:00止	115年7月13日(一)中午12:00止



未獲通知參加 現場登記分發

分發結果 未錄取

互專免試續招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錄取方式

五專完免

- 每位學生僅得選擇**1個學校科組** 志願報名。
-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 全額錄取;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 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 低依序錄取;當「總積分」相同 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 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

五專優免

- 採網路選填志願辦理分發,可不限地區、學校、科組,至多可選擇30個志願。
- 分發順位依比序項目核算「總積 分」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進 行排定,再按學生所選填登記之 志願序進行統一電腦分發。

五專聯免

- 採「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方式, 各區限報名1所五專學校(一區 一校)。
 - 各校訂定「登記分發人數倍率」,即各校招生名額乘上登記分發人數倍率,決定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
 - 最高為3倍率,例如一般生招 生名額為20人,至多可通知 60人前來參加現場登記分發
- 被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學生 於指定時間至所報名招生學校參 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由各招生 學校依「總積分」以及「同分比 序項目順序」所排定之分發順位 依序分發選科組錄取。
- 分發作業至各科組**招生名額額滿** 或**已無可分發學生**為止。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

項	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	目	1.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2. 均衡學習 3.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習)	 3元學習表現(含競賽、服務學習、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適性輔導 國中教育會考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項目積 採計截		採計至115年4月27日(星期一)	採計至115年5月	月14日(星期四)
相關說	明	• 其他項目由各校自訂。 ※不得採計在校成績。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並給予積 分,有志就讀五專之學生務必參 加。	計算各項目積分所得之比序總積 分與分發順位。 • 其他項目由各校自行訂定,亦可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多元學習表現(1/3)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	優免			五	專聯免				
比序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積分: 15 分	多元學習表現(含競賽及服務學習) 多元學習表現(含競賽、服務學習 積分: 15 分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 積分: 16 分									
		競賽7分									
		競賽類型	第一名	第二	名	第三名	第四至六名				
		國際性競賽	7分	6分		5分					
		全國性競賽	6分	5分		4分	3分				
		區域及縣市競賽	3分	2分		1分					
		1. 同學年度同項競賣 稱」判斷為主。	賽 擇優1次採計	-。何謂	「同學	年度同項競	賽」? 競賽採	計以「名			
相關說明		採計	方式		ţ	競賽名稱					
		同學: <mark>同項</mark> 競賽(:				標賽(秋季 <u>預</u> 標賽(春季 <u>涛</u>					
		同學: 非同項競賽	· · · ·			市秋季錦標署 市春季錦標署					
		2. 國際性競賽(國際 3. 區域及縣(市)等 縣(市)長,直轉 4. 參賽者4人以上視	競賽 <mark>以縣市政</mark> 害市為 <mark>市長</mark> 或其	存主辦者 其所屬之·	為限 一級機	· 且 獲獎證明 關首長。]落款人:縣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多元學習表現(2/3)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積分: 15 分	多元學習表現(含競賽及服務學習) 積分: 15 分	多元學習表現(含競賽、服務學習、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 積分: 16 分
相關說明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1小時得0.5分。 【若無幹部或小老師可加分者,服務學習時數達30小時亦可滿分】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1小時得0.25分。 【若無幹部或小老師可加分者,服務學習時數達60小時亦可滿分】 社團幹部,完免、優免仍以2分採計,聯免 	1學期得1分。 •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8小時得1分。 【若無幹部或小老師可加分者,服務學習時數達56小時亦可滿分】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4分 無小過以上處分 ・獎懲相抵後得1次大功(含以上) 4分 ・獎懲相抵後得1次小功(含以上) 3分 ・獎懲相抵後得1次嘉獎(含以上) 2分 ・獎懲相抵後無任何懲處紀錄 1分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多元學習表現(3/3)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積分: 15 分	多元學習表現(含競賽及服務學習) 積分: 15 分	多元學習表現(含競賽、服務學習、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 積分: 16 分
			體適能6分
			體適能 積分採計方式
			肌耐力 其中3項達標準 6分
			柔軟度 其中2項達標準 4分
			心肺耐力 其中1項達標準 2分
相關說明			1. 檢測門檻之標準,依運動部之規定為中等(即PR值25%)以上(含金牌、銀牌、銅牌)。 2. 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或持有公立醫院或教學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體弱之學生,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差異及就學權益,將比照3項達門檻標準者得6分。 3. 體適能成績採計應擇一次檢測成績完整使用。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技藝優良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3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不採計	技藝優良 積分: 3 分			技藝優良 積分: 3 分		
		技藝優良	積分採計方式		技藝優良	積分採計方式	
			90分以上者	3分		90分以上者	3分
		技藝教育課程	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	2.5分	技藝教育課程 以單一學期之 百分制成績 <mark>擇</mark>	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	2分
相關說明		以單一學期之 百分制成績 <mark>擇</mark> 優採計	7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	1.5分	優採計	6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	1分
			60分以上 未滿70分者	1分			
		註:自112學:	年度起修改「:	技藝優良」	· · 積分採計方式	,原以技藝教育	育課程成
					改「以單一學則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弱勢身分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	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不採計	弱勢身分 積分: 3 分		弱勢身分 積分: 2 分				
		弱勢身分	積分採計方式	弱勢身分	積分採計方式			
		低收入戶	3分	低收入戶	_			
		中低收入戶	1.5分	中低收入戶				
相關說明		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	1.5分	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	2分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1.5分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_			
		註: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均衡學習

· ■ 8 分		均衡學習				五專聯免				
.073		月期学日 積分: 21 分			均衡學習 積分: 6 分					
Tal/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七年級至九年級_ 共計5學期平均				
寶育 達60分以上	7分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7分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2分			
達60分以上	7分	藝術	達60分以上	7 分	藝術	達60分以上	2分			
動 達60分以上	7分	綜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7分	綜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2分			
達60分以上	7 分	科技	達60分以上 7分		科技	達60分以上	2分			
積分上限 28分		積分上限	21分		積分上限	6分				
LE S	世年級至九年 共計5學期平 達60分以上 達60分以上 動 達60分以上	世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域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學習領域豐育達60分以上7分健康與體育達60分以上7分藝術動達60分以上7分綜合活動達60分以上7分科技	域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學習領域 七年級至九年級 共計5學期平均 建60分以上 遭育 達60分以上 7分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動 達60分以上 7分 綜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董60分以上 7分 科技 達60分以上 董60分以上 7分 科技 達60分以上	域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豐育 達60分以上 7分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7分 豐育 達60分以上 7分 藝術 達60分以上 7分 動 達60分以上 7分 綜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7分 連60分以上 7分 科技 達60分以上 7分	域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學習領域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學習領域 豊育 達60分以上 7分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7分 健康與體育 ・ 達60分以上 7分 藝術 達60分以上 7分 藝術 ・ 量60分以上 7分 綜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7分 科技 ・ 達60分以上 7分 科技 達60分以上 7分 科技	域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學習領域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學習領域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 豊育 達60分以上 7分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7分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壹60分以上 7分 藝術 達60分以上 7分 藝術 達60分以上 動 達60分以上 7分 総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達60分以上 7分 科技 達60分以上 対方 科技 達60分以上 7分 科技 達60分以上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志願序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不採計	志願序積分:26分		不採計
		志願順序	志願序積分	
		第1志願到第5志願	26分	
		第6志願到第10志願	25分	
		第11志願到第15志願	24分	
相關說明		第16志願到第20志願	23分	
		第21志願到第25志願	22分	
		第26志願到第30志願	21分	
		註:每個志願依據所填為給予志願序積分。	寫之志願順位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適性輔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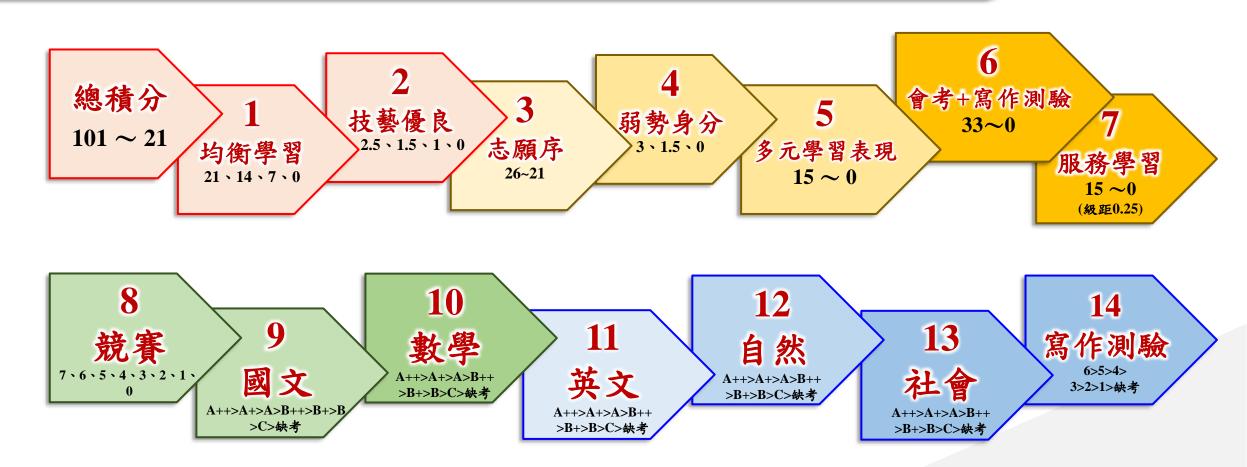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不採計	不採計	適性輔導 積分: 3 分				
			適性輔導	積分採計方式			
			《生涯發展規劃書》	3者皆勾選 五專			
			「家長意見」 「導師意見」 「輔導教師意見」	任2者勾選 五專 2分			
相關說明			勾選結果	任1者勾選 五專 1分			
			註:若報名學生為非項積分以3分計。	⊧應屆畢業生・則本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國中教育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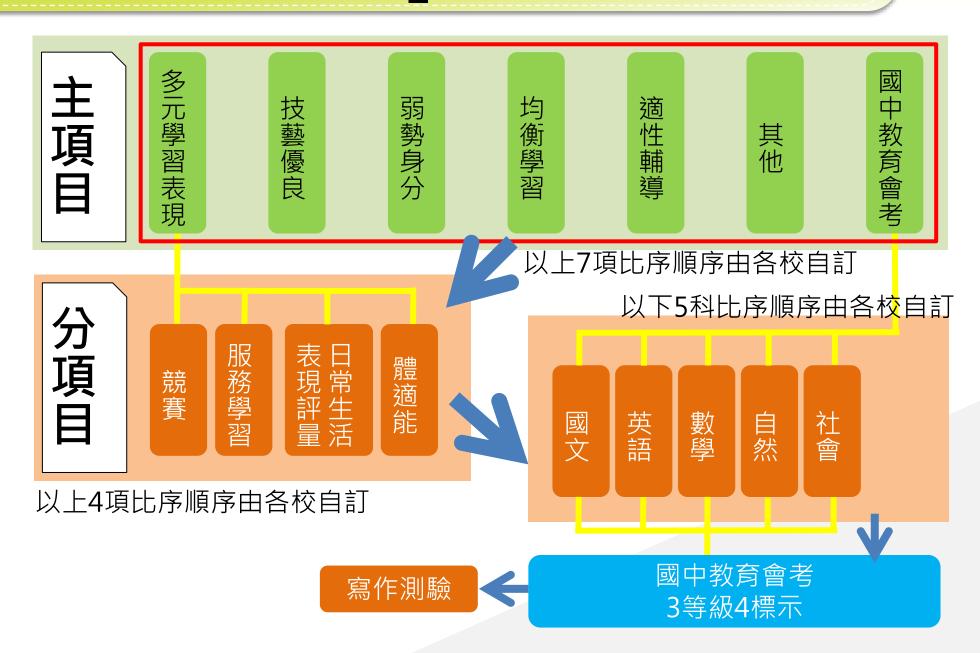
	項目	五專完免			Ξ	專優乡	ě					五專聯	免					
tt	;序項目	不採計	國中教育積分:3		含寫作	乍測驗)				國中教育會考 積分: 15 分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 • 每科目依照3等級4標示 (A++、A+、B++、B+、B、C) 成績各得6.4~1分 (精熟、基礎、待加強															
			採計科目		精熟		基礎		待加強	· 會考成績			採計科目					
			J	A++	A ⁺	A B	++ B+	В	С	自分以限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國文	_						精熟級			3分					
				數學	_						基礎級			2分				
			英語 	6.4分	6分	5分 4	分 3分	2分	1分	待加強級			1分					
不	關說明		自然 	-														
			社會															
			寫作測驗 • 依據寫目順序	•		1~0.1分	,並作為	為同分比	寫作測驗 • 僅作為同意	分比序項	目順序・	不納入租	責分採計功	頁目				
			採計科目	6級分	5級分	4級分	3級分	2級分	1級分									
4			寫作測驗	1分	0.8分	0.6分	0.4分	0.2分	0.1分									

參、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分發順位比序原則-優免



註:積分採計無論是否採計會考成績,同分比序項目皆為一致標準,且均包含會考相關科目之比序。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比序順序示意圖-聯免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範例-聯免

學校自訂權重

校名	XX 科技大學				學校代	碼		連絡電話	;				
校址	1						T	傳真		-			
招	科別			T		1. mb			_	外加名額			
生科(組)					一般 生	大長 探子	原住民生	身障生	派人子	境 科 技 才 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別及	智慧自動化工程	星科			6	0	0	0	0	0	0	0	0
名額		合計			6	0	0	0	0	0	0	0	0
	多元學習表現	1. 5		1	多元	學習表現	ŧ		12	自然		•	
	技藝優良	1. 0		2	均衡。	學習			13				
	弱勢身分	1. 0		3	適性	適性輔導				國文			
積	均衡學習	1. 0	同	4	技藝信	憂良			15	社會			
分採	適性輔導	1. 5	分比	5	弱勢。	弱勢身分				數學(3等級4標示)			
計項	國中教育會考	1. 3	序項	6	國中教育會考				17	自然(3等級4標示)			
日與權			八日順	7	競賽			18	英語(3等級4標示)				
種重	權 重 9		服務	服務學習			19	國文(3	等級4標	示)			
			9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20	社會(3	等級4標	示)		
				10	體適無	危			21	寫作測	驗		
				11	數學								
登分 分 数 倍率	登記 分發 本校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為一般招生名額3.0倍。 ※符合參加現場登記分發者,並不表示一定能被分發錄取,必須視免試名額是否分發額滿而定。												
備註													

學校自訂順序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彙整(1/3)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報名資格	應屆畢業生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符合同等學力資 格者皆可報名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符合同等學力資 格者皆可報名
	招生名額	簡章名額	簡章名額	各區簡章名額 實際名額: 115/6/18(星期四)網路公告
	辦理時間	4/28-6/15	5/18-6/15	6/18-7/13
	同時間進行之 其他入學管道	高中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科學班甄選入 學、專業群科甄選入學、體育班甄選入學 藝術才能班甄選入學及五專完免		高中就學區免試入學、考試分發入學及 五專聯免
	報名方式	國中集體報名	國中集體報名、 個別網路報名	國中集體報名、個別通訊報名
	積分證明單	五專 <mark>完全</mark> 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 分證明單	五專入學專用 <mark>優先</mark> 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 分證明單	五專入學專用 <mark>聯合</mark> 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 分證明單
		各積分採計項目皆以原始積分加總,無 加權權重		各招生學校可加權採計部分主項目至多 3項,加權權重以1.5倍為上限
	會考成績	不採計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國立學校及護理科必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但無會考成績亦可報名;其餘由各校訂定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各招生學校 <mark>皆有採計</mark>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同分比序 項目順序	各校自訂	由招生委員會統一訂定	各校自訂
	志願選擇	不限學校、地區,但限 1校1科組	不限學校、地區、科組,至多30個志願	各區限擇 1所五專學校 (一區一校)
717	 錄取方式	由各招生學校公告錄取名單	採 網路選填志願 ,由招生委員會進行志願序 統一電腦分發 ,並公告錄取榜單	採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方式辦理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彙整(2/3)

	比序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採計說明		採計說明		分 限	採計說明		積分 上限		
		競賽	不採計		採計簡章所列之國際性競賽及全國 性競賽,以及縣市政府主辦之區域 及縣市競賽獲獎	7		採計簡章所列之國際性競賽及 全國性競賽,以及縣市政府主 辦之區域及縣市競賽獲獎	7			
	多元 學習 表現	服務學習	1.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 團幹部,滿一學期得2 分 2.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 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 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 小時得0.5分	15	1.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 任滿一學期得2分 2.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 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滿1小時得0.25分	15	15	1.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1分。 2.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8小時得1分	7	16		
		日常生活 表現評量	不採計		不採計	_	_	採計獎懲紀錄	4			
		體適能	不採計		不採計	-	_	採計體適能檢測成績	6			
	技藝優良		不採計		依技藝教育課程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 <mark>擇優採計</mark> ,分成4級得1、1.5 2.5、3分	1.5 3		3		依技藝教育課程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 <mark>擇優採計</mark> ,分成3級得 1、2、3 分	3	3
	弱勢身分		不採計		低收入戶得3分、中低收入戶、直 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及特殊 境遇家庭子女得1.5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 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 殊境遇家庭子女得 2 分	2	2		
***			每項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60分以上各得7分	5學期平均成績60分 21		每項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 60分以上各得2分		6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彙整(3/3)

比序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試		
		採計說明比較		採計說明比較	積分 上限	採計說明比較	積分 上限	
適性輔導		不採計		不採計		採計《生涯發展規劃書》 中家長、導師、輔導教 師勾選之意見	3	
國中教育	國文、數學、 英語、自然、 社會	→ +∞ ≑1		每科目依照3等級4標示 (A++、A+、A、B++、B+ B、C)成績各得 6.4~1 分	32	每 科 目 依 照 3 等 級 (精熟、基礎、待加強) 成績各得3~1分	15	
會考	寫作測驗	不採計		依據寫作測驗級分得 1~0.1分,並作為同分 比序項目順序之最後順 位	1	僅作為同分比序項目順 序,不納入積分採計項 目		
志願序		不採計		依照志願順序得 21~ 26		不採計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由招生學校自行訂定採 計項目及積分採計方式 7		不採計		由招生學校自行訂定採 計項目及積分採計方式		
總積分合計上限		50分		101分		50分(未含加權)		







參、其他五專招生管道_五專免試續招

- 經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後,仍有招生名額之五專招生學校得經教育部核准辦理續招,相關作業由五專續招學校自行訂定之招生規定辦理。
- 各招生學校辦理五專免試續招時間,與高級中等學校相同時間開始 辦理(約7月底~8月初),有意報名者可與招生學校聯繫或至技 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網站查詢招生學校科組名額等資訊。

(網址https://www.techadmi.edu.tw/edutype_list.php?type=3&type2=come31)





參、其他五專招生管道_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七年一貫制)

- 七年一貫制為特殊藝術類科教育學制,學生修業期間前5年視同五專生。
- 五年級在校生成績及格者,應參加公開升級甄試;通過甄試者得直升並繼續後 2年大學部(二技)學業;
- 未參加或未通過升級甄試者,由學校視其修業情形,發給修業證明或五專副學士學位證書;
- 學生完成七年一貫制學業,成績及格者,授予藝術學學士學位。

招生學校	招生系別	名額	辦理日程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美術系	100	報名:115年1月28日(三)起至
	音樂系	55	- 115年3月11日(三)止 考試:115年3月28日(六) - 放榜:115年4月1日(三)
	舞蹈系	45	- 放伤: 113年中731日(二) 正取生報到: 115年4月14日(二)前

參、其他五專招生管道_離島保送

就自 地 百

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

依據離島建設條例,保障教育文化及人才培養之地區,教育部訂定《離島地區學生保送高級中
等以上學校辦法》,離島地區之國中應屆畢業生可申請保送五專招生學校。

 雅	一
申請資格	須在所屬離島地區設籍至少9年,及接受並完成國小6年、國中3年之教育。(但經離島地區所屬縣政府審認設籍九年確有困難,並於離島地區就學期間累計達九年以上,得不受設籍九年以上規定之限制)
申請方式	由就讀國中統一收件,向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提出申請

經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針對申請資料進行複審後,再交由教育部技術及 審理辦法 職業教育司將申請生資料轉至各五專招生學校保送甄試委員會。

詳細甄試時間、資格條件、招生科別及名額、成績計算方式、保送學生權 利義務等事項,請詳見各招生學校公告之招生簡章,或至技專校院招生策 資訊查詢

略委員會網站查詢。

〔網址https://www.techadmi.edu.tw/edutype_list.php?type=3&type2=come22 〕

芯知眼,全眼眼,浦江眼,草苗彫织自柳,荫顺柳乃豆苗彫卉珑柳。

參、其他五專招生管道_運動績優

國民中學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

依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由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委員會主辦招生,學生入學後將參加學校運動代表隊,接受校隊訓練並代表學校參加運動賽事,爭取榮耀成績。

招生方式	甄審分發、甄試分發。
招生類別	依運動種類共有 100 多種。
招生辦法	學生以自選一種與獎狀或參賽證明相同之運動種類為限,報名參加甄 審或甄試分發,可選填之志願包含高中及五專等學制招生校科。
報名方式	採學校集體報名。
資訊查詢	詳細申請資格、採列競賽項目、錄取辦法、放榜事宜等資訊, 請至《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委員會》網站查詢。 (網址https://lulu.ntus.edu.tw/)





參、其他五專招生管道_其他特殊專班招生(1/2)

招生學校	慈濟大學
	五專護理科原住民單獨招生
招生名額	50名
 簡章公告	114年12月中
限制條件	限25歳以下具原住民身分
考試科目	國文、英語、數學
說明	專班學生將獲得公費就學獎助 畢業後派任至慈濟各醫療院所 <mark>服務五年</mark>
	—————————————————————————————————————

招生學校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單獨招生
招生名額	10名
報名時間	1月中旬~2月底
限制條件	限澎湖縣公私立國民中學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
成績計算方式	書面資料審查:學習領域平均成績得分(60分)、 自傳及弱勢學生身分(40分)
說明	五專畢業後需留在澎湖縣醫療機構服務,服務年限 4 年(依教育部核准後實施)。

38

參、其他五專招生管道_其他特殊專班招生(2/2)

招生學校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東部地區】五專 <mark>護理科</mark> 獎助生甄選入學招生			
招生名額	52名			
報名日期	2月下旬~3月下旬			
限制條件	限設籍在臺東、花蓮、宜蘭縣南澳鄉或屏東縣牡丹鄉			
成績計算方式	採計國中在學前五學期平均成績及自傳成績			
說明	在校期間由台東馬偕紀念醫院、台東基督教醫院及花蓮門諾醫院提供學雜費獎助金,畢業後在以上醫院服務,其服務年限 <mark>依獎助金支領年限</mark> 而定。			
+π +π εξ3 +☆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招生學校	五專 <mark>老人服務事業科</mark> 原住民單獨招生			
招生名額	30名			
報名日期	3月			
限制條件	限25歲以下具原住民身分			
考試日期	4月中旬			
考試科目	書審(60%):在校成績、自傳、其他(證照、競賽、英檢、族語檢定、志工服務等) 筆試(40%):公民			
放榜日期	5月初			

參、其他五專招生管道

注意

以上各項招生日程、招生方式 如有異動,請以<u>簡章及各招生委員會公告</u>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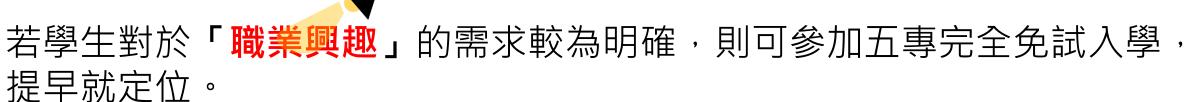


相關問答

肆、相關問答(1/6)

Q1: 五專招生入學管道該如何選擇?

A:



若學生對於「**科組**」的需求較為明確,則建議可以參加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全國不分區,可選填30個志願。

若學生對於**「學校」**的需求較為明確,則建議可以參加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鎖定志願學校科組。

肆、相關問答(2/6)

Q2:就讀五專有哪些優勢?

A:

五專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課程兼顧理論與實務,並重視實務 實習與專題製作及證照取得,以培養學生一技之長,增加就業競爭力。特色如下:

- 1. 師資多具<mark>博碩士</mark>學歷與實務經驗,教學認真。
- 2. 教學設備完善,建置e 化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環境,廣設技術士技能檢定乙、內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最佳學習環境。
- 3. 課程採**五年一貫設計**,除理論課程外,著重**實習、實驗與實作訓練**,銜接職場需求。
- 4. 畢業後可取得**副學士學位**,兼具就業與升學雙重優勢,除可直接投入職場外, 亦可進修**二技、四技**,或累積**3年工作經驗後報考研究所**,持續提升專業發展。

肆、相關問答(3/6)

Q3:五專招生入學積分採計截止時間點到什麼時候?有專用的積分證明單嗎?

A:

五專完免積分採計截止:採計至115年4月27日(星期一)

五專優免積分採計截止:**採計至115年5月14日(星期四)**

五專聯免積分採計截止:採計至115年5月14日(星期四)

五專各招生入學有各自的積分證明單,請於報名時檢附專用積分證明單:

五專完免: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五專優免: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事聯免: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肆、相關問答(4/6)

Q4: 五專有哪些學雜費補助?

A:

年級	助學計畫	措施	內容
一~三年級	五專前三年 免學費	免學費	補助全額學費,僅須繳交雜費等其他費用。
	私立大專校院減 免學雜費差額	學雜費減免	每人每學期減免學雜費17,500元。
	大專校院學生校 內住宿補貼計畫	住宿補貼	公私立學校學生校內住宿補助5,000元,經濟弱勢生補助7,000元。
	大專校院弱勢 學生助學計畫	助學金	依家庭所得將補助級距分為2級,補助金額為每學年15,000元或20,000元,減輕其籌措學費負擔。
四~五年級		生活助學金	為提供經濟弱勢學生每月生活所需費用,參酌全額獎學金之精神,得依學校扶弱措施及學生需求情形,擇下列方式之一或全部辦理: 1.核發每生每月6,000元以上之生活助學金者,學校得安排生活服務學習。 2.核發每生每月3,000元以上,未達6,000元之生活助學金者,學校不得安排生活服務學習。
			對於家庭發生急難致經濟困頓之學生,由學校自籌經費給予暫時性之生活 紓困補助。
		住宿優惠	1.提供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免費住宿。 2.提供中低收入户學生校內宿舍優先住宿。(包含寒暑假)
	展翅計畫	獎學金	1.透過產學合作,企業提供每月6,000元以上生活獎學金及實習津貼。 2.教育部補助專四、專五學雜費,學生畢業後應就業2年。



肆、相關問答(5/6)

Q5:放榜後要去報到嗎?如果學生報到後不想就讀一定要辦理放棄錄 取資格手續嗎?

A:

五專招生學校已於簡章載明報到方式,或在放榜時查詢各校網頁資訊, 依錄取學校規定辦理報到程序。

學生完成報到後,若不想就讀,須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 資格,才可以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 續招)。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 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肆、相關問答(6/6)

有關五專各招生入學常見問題解答可至本會官網-「多元入學進路指南 →常見問答集→五專招生常見問題解答」查詢。

五專招生常見問題解答

- → 五專學制常見問題解答
-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常見問題解答
-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常見問題解答
- → 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常見問題解答









招生資訊查詢

伍、招生資訊查詢(1/3)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總召單位: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北區】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



【中區】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https://exam.jente.edu.tw



【南區】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https://s5.nkuht.edu.tw



伍、招生資訊查詢(2/3)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https://www.techadmi.edu.tw/index.php



技專校院招生資訊查詢系統-五專

https://www.techadmi.edu.tw/edutype.php?type=3



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網站

https://shs.k12ea.gov.tw/site/adapt-k12ea



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

https://cap.rcpet.edu.tw



伍、招生資訊查詢(3/3)

 本會每年彙編當學年度「多元入學進路指南」,115學年度版預計自 114年12月底可至本會官網-「宣導資源→文宣資料下載」免費下載 使用。(網址: https://www.techadmi.edu.tw/manual.php)









五專招生管道介紹完畢 感 謝 聆 聽